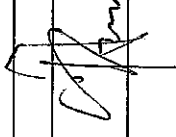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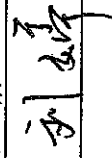


政府采购履约验收书(服务类)

采购单位	中国共产党本溪满族自治县纪律检查委员会	项目名称	本溪县纪委监委廉政教育基地(谈话基地)项目-智能化工程监理服务)	合同名称	信息系统工程监理合同书
供应商	北方实验室(沈阳)股份有限公司	项目及合同编号		合同金额	125000
验收时间	2025年9月19日	验收地点	辽宁	验收组织形式	实地考察验收
验收内容	服务要求及质量	服务承诺	人员、设备配备情况	安全标准	合同履行时间、地点、方式
验收情况	合格√ 不合格□	合格√ 不合格□	合格√ 不合格□	合格√ 不合格□	合格√ 不合格□
存在问题 和改进意见	无				
最终结论	合格√ 不合格□				
验收小组成员 签字	  				
需参考意见 情况说明					
采购代理机构意见			采购单位意见		
负责人:			经办人: 刘峰		
(采购代理机构公章)			(采购单位公章)		

说明: 1.该表是为服务类项目履约验收时所提供的参考表样。

2.“验收组织形式”,填写内容为单位自行验收或者委托采购代理机构验收。

3.“需参考意见情况说明”,如邀请供应商以及聘用专业检测机构等参与验收的,由采购人在参考其意见基础上填写相关内容。

4.“采购代理机构意见”,履约验收工作由采购人自行组织的,无需填写该部分内容。